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媒体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5 号: ——重大 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规定,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定于公司股票复牌前召开媒体说明会,对媒体普遍关注的我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 关问题进行说明。现将有关安排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媒体说明会以现场加网络文字直播方式召开,届时将针对公司本次重大 资产重组的具体情况与媒体进行现场交流和沟通。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 1、时间: 2017年8月4日(星期五)上午10: 00-11: 00
- 2、现场会议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947 会议室
- 3、网上直播地点: 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全景•路演天下" (http://rs. p5w. net/c/002600. shtml).

三、参加方式

公司将邀请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参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 会。请有意参加的媒体提前通过传真、电子邮件的形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 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媒体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复。传真 预约截止时间为 2017 年 8 月 3 日 17:00, 电子邮件预约截止时间为 2017 年 8月3日24:00,具体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详见本公告"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媒体预约注意事项:媒体预约需提供媒体名称、记者姓名、记者证编号、联 系方式, 前往参加说明会的媒体需凭以上资料和预约登记情况入场。参加会议者 交通、食宿费用自理。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观看本次说明会的网络文字直播。(网 址: http://rs.p5w.net/c/002600.shtml)

四、出席说明会的人员

公司实际控制人、主要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拟新进入的实际控制人、交易对方的主要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中介机构等。

五、会议议程:

- 1、介绍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案;
- 2、介绍本次交易的必要性、交易作价的合理性、承诺履行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情况;
- 3、上市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介绍对交易标的及其行业的了解情况,并 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的推进和筹划中履行的忠实、勤勉义务进行说明;
- 4、交易对方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交易标的报告期生产经营情况和未来 发展规划进行说明:
 - 5、中介机构就核查过程和核查结果进行说明;
- 6、评估机构就交易标的的估值假设、估值方法及估值过程的合规性,以及 估值结果的合理性进行说明;
 - 7、回答媒体的现场提问。

六、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1、联系人: 梁丽
- 2、电话: 0750-3506078
- 3、传真: 0750-3506111
- 4、电子邮件: liang li@jpmf.com.cn

七、其他事项

公司将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召开后的次一交易日(即2017年8月7日)通过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本次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同时,公司将在本次说明会召开后的两个交易日内在互动易平台刊载本次说明会文字记录。

特此公告。

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

